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人工智能综合能力提升培训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有关部门（单位）教育司（局），部属各高等学校、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人工智能赋能教育行动，主动应对人工智能对于高等教育和人才培养的变革影响，进一步提高大学生数字素养和人工智能应用水平，支撑大学生核心竞争力提升，现开展人工智能综合能力提升培训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培训对象

面向 2025 届普通高校理工科本科毕业生开展，鼓励其他年级、学科专业学生根据实际需要积极参与。

二、培训时间

2025 年 6 月 17 日—6 月 30 日。

三、培训形式与内容

登陆国家智慧高教平台“人工智能教学公共服务开放应用专区”（网址：<https://higher.smartedu.cn/ai>）进行学习。

（一）选学人工智能通识课。自主选学一门人工智能通识课程，掌握人工智能的发展背景、基本原理、前沿知识和伦理规范。

（二）选学人工智能特色交叉课。自主选学一门人工智能特色交叉课程，提升跨学科知识融合和迁移创新能力。

（三）学习大模型应用公开课与自主测评。自主学习一门国产通用大模型应用公开课，实操学科垂直模型工具，开展人工智能素养能力自主测评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各地各高校要将此次培训纳入学校人才培养学分体系，灵活培训组织与认定机制，依托平台的学习证书给予学生学分认定或者提供相关证明。以此次培训为契机，加快构建学校人工智能通识教育体系，全面提升大学生人工智能素养。各地各高校须在2025年6月30日前通过邮箱报送组织学生人数及参训情况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电话：010—66096925。

邮箱：gaojs_jxtj@moe.edu.cn。

